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4 年 5 月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议程

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9:30

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国石油创新基地 B2 座 3 层 350 会议室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白雪峰董事长

出席人：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列席人：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班子成员、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本部各部门负责人及有关人员

会议内容：

1. 参会人员签到；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情况及列席会议人员情况；
3. 主持人宣布议案表决办法；
4.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5. 报告会议议案；
6. 现场股东交流发言；
7. 股东审议议案并进行投票表决；
8. 宣布议案现场表决结果；

9. 与会代表休息（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0. 统计并宣布最终表决结果；
11.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12. 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13.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14. 会议结束。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交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目 录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9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3
6.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8
7.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
8. 关于 2023 年度担保实际发生及 2024 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 议案	53
9.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84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91
11.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3
12.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96
13.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全面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方案》和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有关规定，坚持“两个一以贯之”，紧紧围绕“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能定位，勤勉履职、高效决策、合规运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公司董事会根据宏观形势、行业趋势、国家政策和自身实际及时调整公司战略和发展思路，深入实施“两优化、两创新、两提升”，统筹推进项目建设、市场开发、提质增效、改革创新、风险防控等重点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一是市场规模和业务结构提升改善。**全年新签合同额 1093.42 亿元，创近年来历史新高；市场和业务结构更加优化，海外市场份额持续回升，同比增长 48.35%；“双碳三新”业务快速拓展，合同额

较两年前翻了两番。**二是经营业绩稳中向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03.43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 64.31 亿元、同比提高 0.8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同比提高 0.02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 14.24 亿元、同比增长 12.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 亿元、同比增长 3.07%,期末资产负债率同期相比下降 0.49 个百分点,两利五率指标实现了“两增一稳四提升”。**三是提质增效成果显著。**突出“一切工作到项目”和“三个不要”经营理念,全力控降成本的同时努力提升效益水平,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 2.77%,百元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0.50%,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提高 0.39 个百分点,实施“三金”压控三年攻坚行动,“三金”余额比年初下降 5.38%,营业现金比率提高 3.96 个百分点。**四是一批重点项目高效建成。**全年累计执行项目 11512 项、建成 4854 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并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打造了尼日尔二期一体化、伊拉克哈法亚 GPP、博孜天然气处理厂等一批精品典范工程,为客户增储上产、炼化转型升级和绿色低碳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五是科技创新支撑引领能力更加凸显。**坚持技术立企和创新驱动,全年科研投入经费 24.20 亿元,投入强度达 3.01%,形成科技成果 207 项,其中开发工艺包 52 个,新增授权专利 200 项,其中发明专利占比 54.00%,PCT 专利 1 项,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应用 107 项,科技成果直接创效 4.75 亿元、撬动合同额 183.7 亿元,科技创新支撑主业发展的能力稳步提升。

公司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以及后续可持续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资本性支出的安排合理确定派息金额。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583,147,471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1元(含税)现金股息，共派发现金红利228,909,046.3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进行送股。

二、董事会工作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不断规范董事会建设，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1. 突出战略导向，引领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行业发展形势和工程建设业务自身实际，组织对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进行了中期评估并编制了2024-2026年滚动计划，相应调整了目标和举措安排，为公司主营业务未来三年发展明确了方向。编制印发《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专业规划》，明确了迈向世界一流的战略目标、规划路径和思路举措，建立了“产品卓越、品牌卓著、治理现代、创新领先”指标体系。深入研究公司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从非常规能源、伴生矿资源、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绿色环保和数智产业7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入手，提出业务发展、技术储备、市场开发

和项目执行意见，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拓展产业支撑。启动实施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线，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导向，以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为关键，聚焦业务优化调整、科技创新驱动、推进现代治理、提高上市质量、经营能力提升、市场机制健全、依法合规治企、全面从严治党等 8 个方面部署了 29 项任务，推动公司打造优强发展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表率。

2. 坚持科学决策，提升规范运行水平。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制度要求规范运行，累计召开 8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经营计划、融资安排、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基本制度制修订、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 42 个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部议案均顺利通过。上述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和各项规范要求，全体董事各位董事勤勉、忠诚、严谨履职，均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会议通知指定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会前对各项议案认真了解、审阅研究，参会时结合自身专业经验提出了专业中肯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高质量发展领航定向。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切实发挥把关论证职能，共召开会议 13 次，其中战略和 ESG 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9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围绕公司战略发展、内外部审计、关联交易管理、薪酬激励、董事会建设等向董

事会及管理层提出了大量针对性意见建议，协助董事会高效运作、科学决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3. 重视风险防控，提高依法合规经营能力。报告期内，董事会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杜绝系统性风险。将“依法合规治企”写入《公司章程》，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制度执行，确保经营管理依法合规、公司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将法律合规审查作为重大决策事项必经前置程序，涵盖了市场开发、财务担保、关联交易、股权投资、资产处置等业务领域；突出强化海外项目法律合规风险管控，针对敏感地区国家项目开展地缘政治和制裁风险应对分析，在跟踪立项、尽职调查、合同谈判、退出预案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法律支持。树牢“安全第一”理念，坚持“四全”原则，落实“四查”要求，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集中专项整治、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创新开展体系审核；强化海外社会安全管理，建立国内外协调联动机制，保障海外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各类风险总体受控。

4. 加强董事会建设，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报告期内，董事会进一步强化自身建设和职权落实，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研究设立“战略与 ESG”委员会，引领构建具有业务特色的 ESG 体系，董事会战略管控能力稳步提升。及时完成董事会换届、董事补选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确保董事会人员构成多元、董事专业背景优势互补、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人数占比合理。认真落实

监管新规要求，做好董事会制度“立改废”工作，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基本管理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运行。完善董事服务体系和外部董事履职台账，健全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探索专门委员会工作前延和重大事项参与研究论证、独立董事“企情问询”等机制，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定期报告经营情况、邀请参加会议、组织项目调研等形式协助独立董事履职，充分发挥其“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5. 规范高效开展信息披露，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报告期内，董事会强化信息披露制度保障，修订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补强“联络人线+业务线”双线并行的重大信息报送机制，规范信息披露逐级校核及审批流程，确保重大信息及时准确传递和披露。公司持续在定期报告的“精细规范”和临时公告“及时合规”上下功夫，优化了关联交易和担保事项的披露方法，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在认真履行强制性信息披露义务的同时，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和非财务信息披露，主动对20亿元以上的重大合同进行了披露，全方位展示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效，并于2023年首次发布了公司ESG报告，为投资者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提供有效信息，先后获得财联社“环境友好先锋企业”、《证券日报》“ESG先锋践行者”以及全球财说“ESG贡献奖”等奖项。公司全年累计发布定期和各类临时公告60项，获得上交所2023年度信息披露A级评价。

6. 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资本市场认同。报告期内，董事会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以及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路演和反向路演、分析师会议、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和方式，面向“战略投资者、机构股东、中小股东”构建多层次的良性投资者互动机制，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努力消除中小股东信息壁垒。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常态化开展机构投资者交流活动，邀请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对公司联合调研，积极参加券商策略会“一对多”互动，促进机构投资者和战略投资者对公司规划、经营业绩、发展前景的全面了解，增进了市场对公司战略、业绩前景的全面了解和价值认同，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业绩说明会 3 场，有效传递价值亮点、引导市场预期；围绕项目建设、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社会责任、“一带一路”优秀实践等发展成果，强化媒体正向宣传，特别是在广东石化项目全面投入商业运营的新闻发布会上彰显了公司的硬核实力及责任担当。

三、公司业务前景展望

2024 年及未来一段时期，公司面临的发展环境依然复杂多变，推进高质量发展既面临不少机遇、也有诸多挑战，总体处于油气工程市场形势整体好于其他工程行业的“战略机遇期”、新旧能源转换的“发展转型期”、外部环境不确定因素增加的“风险挑战增多期”和企业发展持续向好的“发展加速期”。在“四期叠加”的内外部形势下，公司具备了乘势而上、加快发展的

良好基础，同时需要加强风险研判和战略预置，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聚集更多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有利要素和条件。

下一步，公司将科学研判形势变化、准确把握发展要求，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两优化、两创新、两提升”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锚定建设世界一流能源工程综合服务商战略目标，紧紧围绕自立自强战略支持、奋进高质量发展两大中心任务，强力推进研发能力、项目管理、价值创造三个提升工程，聚力做好科技创新、改革管理、转型升级、安全发展四篇文章，着力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具体要加快“六力”建设：一是加快提升盈利能力，做强做优做精产业链，深化提质增效，实施低成本战略，努力提升资产质量和创效能力。二是加快提升市场营销能力，大力实施“两优化”，持续巩固传统市场和优势业务，加快拓展国际高端市场和战略性新兴业务，加快向产业链中高端迈进。三是加快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切实把科技创新摆在事业发展的核心位置，优化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加快推进核心技术攻关，努力开辟新赛道、培育新动能。四是加快提升精益化管理能力，推动管理方式从传统粗放管理向精细精益管理转变、管理理念从生产型向经营型转变，实现项目全过程的精细化管理和经营的精益化管理。五是加快提升信息化能力，大力实施信息化补强工程，持续推进“两化”深度融合，

加快建成“数智中油工程”，激发数字赋能新优势，形成新质生产力。六是加快提升现代企业治理能力，用好深化改革“关键一招”，推动现代企业治理更加成熟定型，将治理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全力打造高质量上市公司。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3 年，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列席或出席本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决策过程监督，认真审议并有效监管了本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竭力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一)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各次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2 项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

案》2项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2月10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五次正式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2023年度经营工作安排》《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2年度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担保实际发生及2023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等14项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4月21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4. 2024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4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5.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次正式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及摘要》《关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6.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7.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寰球工程公司之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8.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规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和决策,并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议程序等进行了依法监督。监事会通过分析公司各阶段财报、查阅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资料、审议有关决策事项等多种方式,及时了解、掌握和跟踪公司重

要经营管理活动，对公司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作出评估，对公司重大决策及其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作出评判，并将监督成果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了监督成果落实和参考利用的时效性，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合规有效，保证了公司的合法权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2023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持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积极开展工作交流，提升工作技能、提高监督水平，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为公司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提供了保障。

二、监事会对本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3年，公司主动适应行业市场变化，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严峻形势和超预期的变化，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部署，深入实施“两优化、两创新、两提升”，统筹推进项目建设、改革创新、提质增效、风险防控等重点工作，全面完成了“1333”任务目标，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现就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决策程序、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履

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会各项决策程序和决策行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工作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查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访谈管理层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分析经营成果、审查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2023年，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会计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及成员企业的财务管理体系，总体运行良好，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积极解决“三金”压控、内部结算、陈欠回收等重点难点问题，有效化解经营风险。经营净利润、经济增加值等9项指标创历史最好水平，公司经营质效明显改善。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经审计的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等有关材料，认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监事会对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认为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合法、公平、公正，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准确，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无收购、转让、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五）监事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并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管理层能够高效、有力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履行管理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有效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及相应的监督组织机构完整，配备了必要的专业人员，开展了相应的内部监督工作，能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等机构具有相应的独

立性，对公司内部重点控制活动的监督是有效的。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目前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健全且执行有效。

（七）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其个人信息，有效防止内幕信息交易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不存在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八）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2023 年度，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2024 年公司监事会重点工作安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秉承勤勉诚信、公平公正的工

作原则，认真履行股东赋予的监管职责，严格审议重大决策事项，加强过程监督，持续提升监督质量，有效运用多元化监督手段推动公司治理更加成熟定型，将治理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打造高质量的上市公司，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增强发展活力。

（一）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加大监督力度，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强化监督管理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方式，对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职及廉洁自律等方面进行过程性监督，推动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通过有效的监督手段保证公司经营管理高效有序、依法合规，切实用监督维护好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二）扎实推进改革深化提升，不断提升监督效果

聚焦公司年度重点工作部署，推动公司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目标，结合公司内部监督工作安排，推动建立健全公司综合监督体系，以强有力监督确保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为导向，围绕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民生保供重点工程项目、“两拖欠”治理、科技自立自强、安全生产等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研发能力、项目管理、价值创造三个提升工程，紧盯

打造提质增效“增值版”、大集中 ERP 建设应用、改革深化提升等公司重点工作安排，强化公司发挥重大决策把控、重大风险防控、重大项目管控作用，确保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生产经营运行平稳、现代企业治理能力稳步提升。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提高监事会履职能力

结合监管趋势及新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上级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活动和培训，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强化监事会作风建设，加强对监事的教育引导，弘扬良好风气，打造风清气正、积极创新、勇于担当的监督者队伍，更好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责，为保障公司和股东权益作出应有贡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孙立)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任职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状况，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召集相关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监督和咨询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孙立，男，1953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75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化工系高分子化工专业，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业务专长包括石油化工技术及工程建设、投资规划及炼化产品销售，航空油料业务，具有大型国企、大型中外合资企业、国外上市公司治理等经验。2023 年期间任本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2月22日届满离任。

任职期间，本人还担任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时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以及关联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从公司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获取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 2023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8次，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会议通知的要求，亲自参加了全部8次会议。每次会议召开前，均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定时间提供会议资料并介绍相关情况，提前对会议议案、待决策事项等会议材料进行认真审阅，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出席会议时，积极参与议案讨论审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客观地对公司发生的特定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

2. 2023年本人作为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1次，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规则》

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查公司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专业规划事项。

3. 本人作为召集人组织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核补选公司董事、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

4. 2023 年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情况和 2023 年工作安排、经理层成员任期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情况等事项。

（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本人亲自参加了 2 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3 年本人切实履行监督审核职责，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状况和合规情况进行充分交流，特别是在每次定期报告制作期间，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审计工作重点事项以及财务情况进行探讨和交流，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合规性和重大风险进行提示，深入了解公司审计工作真实情况，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性，推动公司规范、稳健经营。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及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重点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并提出建议，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监督和中小投资者保护方面的重要作用。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交流、听取经营情况汇报等方式现场了解公司情况，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作用。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以供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于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能够积极予以采纳，并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六）其他履职情况

本人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与公司董事长、其他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董事会秘书沟通，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信息情况进行监督。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规及规章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的规定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均回避表决。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公司及控股股东均能够积极履行已经作出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2023 年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均具备多年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公正、及时地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报告及相关资料，顺利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聘任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 年公司未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3 年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及薪酬情况。2023 年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补选和聘任，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表决聘任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业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

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等情况。

（十）担保情况。公司各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规定，没有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提醒公司经理层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管理，关注其债务偿还能力，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

（十一）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公司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十二）利润分配情况。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股东进行了现金分红，给予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本人在 2023 年度履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准则，勤勉尽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

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并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王新华)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任职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状况，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召集相关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监督和咨询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王新华，男，1955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6 年毕业于东北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会计师。业务专长包括公司财务管理、上市公司治理等。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石化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久联发展（SZ.002037）、益佰制药（SH.600594）公司独立董事、中泰化学（SZ.002092）独立董事，现任中烟国际（香港）有限

公司、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HK.02096）独立董事。2023年期间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2月22日届满离任。

任职期间，本人还担任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作为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以及关联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从公司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获取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情况

1. 2023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会议通知的要求 亲自参加了全部 8 次会议。每次会议召开前，均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定时间提供会议资料并介绍相关情况，提前对会议议案、待决策事项等会议材料进行认真审阅，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出席会议时，积极参与议案讨论审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客观地对公司发生的特定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

2. 2023 年本人作为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 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规则》

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查公司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专业规划事项。

3. 2023 年本人作为召集人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9 次，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报表、关联交易、担保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加强与审计机构沟通，听取审计工作汇报，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推动审计工作高效开展。

4. 2023 年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情况和 2023 年工作安排、经理层成员任期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情况等事项。

（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本人亲自参加了 1 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3 年本人切实履行监督审核职责，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状况和合规情况进行充分交流，特别是在每次定期报告制作期间，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审计工作重点事项以及财务情况进行探讨和交流，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合规性和重大风险进行提示，深入了解公司审计工作真实情况，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性，推动公司规范、稳健经营。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及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持续重点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发挥独立董事在监督和中小投资者保护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参与了公司举办的业绩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间的互动,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保护。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交流、听取经营情况汇报等方式现场了解公司情况,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以供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于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能够积极予以采纳,并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六）其他履职情况

本人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与公司董事长、其他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董事会秘书沟通,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情况,并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的规定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均回避表决。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公司及控股股东均能够积极履行已经作出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2023 年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度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均具备多年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公正、及时地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报告及相关资料，顺利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聘任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 年公司未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3 年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及薪酬情况。2023 年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补选和聘任，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表决聘任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业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

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等情况。

（十）担保情况。公司各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规定，没有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提醒公司经理层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管理，关注其债务偿还能力，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

（十一）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公司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十二）利润分配情况。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股东进行了现金分红，给予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诚信，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王雪华)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任职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状况，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召集相关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监督和咨询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王雪华，男，1964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88 年参加工作，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法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业务专长包括仲裁和诉讼、国际贸易和投资、贸易救济、国际商事交易等。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全国律协 WTO 和国际业务委员会、北京律师协会反倾销反垄断法委员会、国际贸易和投资专业委员会主任，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环中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事务所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ICC 中国仲裁委员会委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ICSID）调解员、仲裁员。

任职期间，本人还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以及关联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从公司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获取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情况

1. 2023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会议通知的要求，亲自参加了全部 8 次会议。每次会议召开前，均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定时间提供会议资料并介绍相关情况，提前对会议议案、待决策事项等会议材料进行认真审阅，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出席会议时，积极参与议案讨论审议，利用自身的专业

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客观地对公司发生的特定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

2. 2023 年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9 次，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报表、关联交易、担保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加强与审计机构沟通，听取审计工作汇报，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推动审计工作高效开展。

3. 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核补选公司董事、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

4. 本人作为召集人组织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审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情况和 2023 年工作安排、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和 2020-2022 任期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情况等事项，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

（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本人亲自参加了 1 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3 年本人切实履行监督审核职责，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状况和合规情况进行充分交流，特别是在每次定期报告制作期间，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审计工作重点事项以及财务情况进行探讨和交流，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合规性和重大风险进行提示，深入了解公司审计工作真实情况，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性，推动公司规范、稳健经营。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及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持续重点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发挥独立董事在监督和中小投资者保护方面的重要作用。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交流、听取经营情况汇报等方式现场了解公司情况，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以供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能够积极予以采纳，并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六）其他履职情况

本人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与公司董事长、其他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董事会秘书沟通，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信息情况进行监督。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的规定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均回避表决。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公司及控股股东均能够积极履行已经作出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

取的措施。2023 年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度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均具备多年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公正、及时地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报告及相关资料，顺利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聘任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 年公司未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3 年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

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及薪酬情况。2023 年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补选和聘任，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表决聘任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业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等情况。

（十）担保情况。公司各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规定，没有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提醒公司经理层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管理，关注其债务偿还能力，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

（十一）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公司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十二）利润分配情况。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股东进行了现金分红，给予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保持良好的沟通协作。2024年，我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履职尽责，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切实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努力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具体内容请查阅上述媒体披露的文件。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了《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经营成果

（一）营业收入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3.43 亿元，与上年 835.90 亿元相比，减少 32.47 亿元、下降 3.88%。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95.65 亿元，与上年 828.78 亿元相比，减少 33.13 亿元、下降 4.00%。

1. 业务分布情况。2023 年，油气田地面工程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3.79 亿元，与上年 343.94 亿元相比，下降 5.86%；管道与储运工程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2.79 亿元，与上年 212.12 亿元相比，增长 5.03%；炼油与化工工程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0.40 亿元，与上年 210.76 亿元相比，下降 4.92%；环境工程、项目管理与其他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67 亿元，与上年 61.96 亿元相比，下降 21.45%。

2. 地区分布情况。2023 年，公司境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59.98 亿元，与上年 613.66 亿元相比，下降 8.75%；境外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5.67 亿元，与上年 215.12 亿元相比，增长 9.55%。

（二）成本费用情况

1. 营业成本。2023 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736.07 亿元，与上年 770.02 亿元相比，下降 4.41%。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731.34 亿元，与上年 765.01 亿元相比，下降 4.40%。其中：油气田地面工程业务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99.91 亿元，与上年 322.50 亿元相比，下降 7.00%；管道与储运工程业务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07.52 亿元，与上年 194.74 亿元相比，增长 6.56%；炼油与化工工程业务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182.66 亿元，与上年 192.20 亿元相比，下降 4.96%；环境工程、项目管理与其他业务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41.25 亿元，与上年 55.57 亿元相比，下降 25.77%。主要系公司坚决落实提质增效和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持续强化项目全过程精益管理，项目成本管理取得成效。

2. 税费。公司发生税金及附加 2.58 亿元，与上年 2.69 亿元相比，下降 4.19%。主要系受营收规模减小影响，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减少。公司发生所得税费用 6.81 亿元，同比增长 24.07%。主要系部分境外项目根据项目所在地政策预缴所得税。

3. 销售费用。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1.24 亿元，与上年 1.41

亿元相比，下降 11.83%。主要系招投标费和租赁费等减少。

4. 管理费用。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33.22 亿元，与上年 33.65 亿元相比，下降 1.28%。主要系折旧折耗费和技术服务费等减少。

5. 研发费用。公司发生研究开发费用 15.31 亿元，与上年 13.52 亿元相比，增长 13.17%。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研发支出增加。

6. 财务费用。公司发生财务费用-2.09 亿元，与上年-4.94 亿元相比，增长 57.60%。主要系美元等货币汇率波动幅度减小，汇兑净收益同比减少。

7.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发生减值损失 5.45 亿元，与上年 7.11 亿元相比，下降 23.34%。主要系计提的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少。

8. 资产处置收益。公司发生资产处置收益 1.73 亿元，同比增加 1.72 亿元。主要系盘活存量资产，房屋及土地处置形成收益。

（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46 亿元，与上年 7.24 亿元相比，增加 0.22 亿元，增长 3.07%。

二、财务情况说明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075.69 亿元，较年初 1,071.46 亿元增长 0.39%；负债总额 814.07 亿元，较年初 816.15 亿元

下降 0.25%；股东权益总额 261.61 亿元，较年初 255.31 亿元增长 2.47%。资产负债率 75.68%，较年初下降 0.49 个百分点。

（一）主要资产变动项目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075.69 亿元，较年初增长 0.39%；其中，货币资金 341.4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5.31%；应收账款 93.06 亿元，较年初下降 17.91%；存货 128.67 亿元，较年初下降 10.1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两金”压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二）主要负债变动项目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814.07 亿元，较年初下降 0.25%；其中，应付账款 348.34 亿元，较年初下降 6.79%，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待付分包结算款减少；新增长期借款 20.01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管道局公司取得财务公司贷款。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0.47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50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46 亿元，全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38.48 亿元。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17.56 亿元，与上年的 952.60 亿元相比，下降 3.68%，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84 亿元，同比减少 29.11 亿元，主要系合同结算进度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87.09 亿元，与上年的 954.03 亿元相比，下降

7.02%，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66 亿元，同比减少 54.38 亿元，主要系受项目结算进度影响，对供应商、分包商付款减少。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45 亿元，与上年的 95.35 亿元相比，下降 98.48%，主要系上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将当期收回的应收内部集中管理款列示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8.95 亿元，与上年的 9.09 亿元相比，下降 1.59%，主要系购买资产投资支出小幅下降。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9.75 亿元，与上年的 15.00 亿元相比，增长 165.02%，主要系本年度发行超短融债券 15.00 亿元，下属管道局公司取得财务公司贷款 20 亿元等；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5.29 亿元，与上年的 18.40 亿元相比，增长 37.45%，主要系本期兑付到期超短融债券 15.00 亿元等。

四、财务报表

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3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4 年预算编制贯彻公司高质量发展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提高财务管理价值创造能力，充分发挥预算战略引领作用，大力实施“两优化、两创新、两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一、预算编制原则

2024 年公司预算编制落实“一增二稳三控四提升五确保”工作目标，夯实“一切工作到项目”，聚焦项目管理提升和“三金”压控，统筹市场开发和生产经营，确保预算目标科学合理，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一）强化战略引领。聚焦公司发展战略，突出战略支撑、价值创造、风险防控，科学配置财务资源，充分发挥预算战略管理手段作用，年度预算目标要优于“十四五”规划，保障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二）强化价值导向。以核心价值创造指标为牵引，突出“两利五率”和高质量发展效益指标的考核导向，强化零基预算和精益预算，细化预算颗粒度，把“一切工作到项目”落到实处，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三）突出风险防控。把风险防范摆在突出位置，加强形势

分析研判和协调应对，有效抵御化解市场风险，以自我发展的最大确定性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不确定性，夯实数据基础，加强源头治理，强化穿透监测，实现经营、财务风险精准识别、有效处置，保持财务稳健。

（四）强化成本管控。牢固树立“一切成本皆可降”理念，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强化全员、全要素、全生命周期成本费用管控机制，大力实施控本降费，强化对标管理，开展多维度成本分析，严控各项费用性开支和非生产性支出。支持大集中 ERP 建设，强化成本费用项目预算管控，逐步实现全流程、全过程、全场景的预算管理，提升数智化预算水平。

（五）强化科技创新。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力度，突出科技支撑、创新引领，确保实现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稳中有增。支持新能源新材料新业务发展，不断突破技术瓶颈，加快打造新的效益增长点。

（六）统筹三大计划。完善投资计划、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联动机制，坚持投资、效益、现金流一体联动，实现全面预算与企业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紧密衔接。坚持自由现金流为正和事前算赢原则，优化生产经营运行，保障预算目标实现。

二、主要预算指标

（一）新签合同额

2023 年，公司克服油价跌宕起伏、国内市场竞争激烈、海外营商环境复杂等不利影响，市场规模整体稳中有升，实现新签

合同额 1093.42 亿元 ,比 2022 年(957.06 亿元)上升 14.25%。

综合考虑未来市场趋势和目前重点跟踪开发项目情况等因
素 ,公司 2024 年新签合同额预算 1050 亿元。

(二) 营业总收入

2023 年公司完成营业总收入 803.43 亿元 ,比 2022 年
(835.90 亿元) 下降 3.88%。

综合考虑在建项目和新签合同预计情况等因素 ,公司 2024
年营业总收入预算 820 亿元。

三、 预算保障措施

为了确保上述预算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一) 提高市场开发力度。坚决履行好服务保障和战略支
持的职责 ,牢固树立 “客户至上、项目为王” 理念、坚持量效兼
顾、突出竞合共赢、加强风险防范 ,推动 “两优化” 举措走深走
实 ,持续深度开发海外五大区域市场 ,持续发力 IOC 和 NOC 高
端市场、双碳三新业务、传统油气工程成长性业务、咨询设计等
高附加值业务 ,整合国内外市场开发资源 ,推动整体市场规模和
质量有效提升 ,为全面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世界一流能源
工程综合服务商提供坚实保障。

(二) 扎实开展项目管理提升行动。将项目管理提升作为
公司提质增效长期战略举措 ,坚持 “一切工作到项目” ,围绕 “成
本管理” 核心 ,抓住 “过程控制” 主线 ,突出 “效益最大化” 原
则 ,强化项目全过程精益化管理 ;实施 “法人企业管项目” ,厘

清企业和项目部两个责任，实行分层管理和分级管理，通过管理“上移”“前移”，让精益化管理穿透项目全过程，覆盖各方面，推进项目管理方式、盈利模式、运行机制等发生根本转变，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效率和效益。

（三）加强全面预算过程管控及考核管理。持续完善全级次企业的三月、三季、三年滚动预算机制，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及时发现预算执行中的偏差和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抓好应对措施落实，保障各项指标平稳受控；严格预算刚性执行，强化预算符合度管理，压实管理责任，严考核、硬兑现，充分发挥预算目标导向作用，确保全年预算目标实现。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217,595,391.99 元，按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21,759,539.20 元，加上 2023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1,803,874.34 元，扣除 2023 年 7 月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217,742,751.37 元，本年度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89,896,975.76 元。

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583,147,471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1 元(含税)现金股息，共派发现金红利 228,909,046.31 元，拟分配的现金股息总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45,867,566.07 元的 30.6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进行送股。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担保实际发生及 2024 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保证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企业、控股企业、其他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分、子公司(以下简称“分、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下属各级分、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及履约担保。

一、2023年担保实际发生情况

(一) 授信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情况

2023年,公司为各级分、子公司累计新增授信业务金额折合人民币约101.15亿元,授信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约178.04亿元。

(二) 履约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情况

2023年,公司新增履约担保业务6笔,金额折合人民币约194.21亿元,履约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约326.44亿元。其中:

1. 公司为各级分、子公司累计新增提供履约担保业务5笔,金额折合人民币约87.41亿元,履约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约219.64亿元。

2. 公司为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之参股公司派特法寰球合资公司执行的阿尔及利亚PDH/PP项目提供母公司担保,担保责

任为合同规定的承包方责任义务，责任上限不超过合同金额约11.99亿美元和414.61亿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折合人民币106.80亿元)，同时依据与Petrofac Limited公司约定的交叉免责机制，确保上市公司最终责任范围限于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在合资公司中30%股权比例份额，即不超过约3.60亿美元和124.38亿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折合人民币32.04亿元）。

（三）累计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504.48亿元，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92.83%，占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46.90%。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具体情况见附表1《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和附表2《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二、2024年担保预计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对下属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659.75亿元人民币（包括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644.50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15.25亿元人民币），其中，新增银行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221.21亿元人民币，新增履约担保额度不超过438.54亿元人民币。

（一）新增银行授信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预计新增公司及子公司对各级分、子公司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221.21亿元人民币，根据担保合

同约定范围承担担保责任。具体明细如下：

(1)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被担保人及新增授信额度

金额：亿元

担保人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上限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3.81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西吉分公司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北京汉江分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CHINA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化工环境岩土工程分公司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Co.,Ltd (Dubai Branch)	
	青岛中油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74.52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徐州东方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华北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河北方圆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大港油田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滨海科油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通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廊坊中油龙慧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西北石油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伊拉克分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坦桑尼亚分公司	

担保人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上限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50.56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寰球工程公司	
	广东寰球广业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中石油吉林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	17.00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	兰州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0.07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被担保人新增授信担保额度合计		205.96

(2)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被担保人及新增授信额度

金额：亿元

担保人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上限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迪威尔石油天然气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天维无损检测有限公司、青岛中油华东院安全环保有限公司等	1.19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华龙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油管道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中油管道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东北石油管道有限公司、沈阳惠东管道控制有限公司等	10.9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等	1.57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梦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寰球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青岛华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京斯派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	1.51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被担保人新增授信担保额度合计		15.25

(二) 新增履约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预计新增公司及子公司对下属各级分、子公司项目投标、合同履约等提供的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438.54亿元人民币，根据担保合同约定范围承担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金额上限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	沙特阿美天然气主管网扩建 III 期增压站项目； 莫桑比克鲁伍玛一期中游项目 FEED 合同；乌干达 Tilenga 油田 LPG 回收项目等	121.11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伊拉克分公司	马来西亚石油沙巴 ZLNG 项目管道外输项目；马来西亚石油二氧化碳液化项目；马来西亚石油砂捞越州 OGP-2 天然气处理厂及海管项目；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巴布亚新几内亚海湾省陆上油气管道项目、印尼石油俄罗斯石油炼化公司图班炼厂海洋终端 EPC 项目、云顶印尼拉亚公司气体处理厂及配套管道 EPC 总包项目、伊拉克道达尔天然气管道项目、泰国玛塔普码头三期 LNG 接收终端 EPCC 项目等	182.03

中国石化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胜科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马来西亚公司/ 寰球阿联酋工程公司	硅酮工厂 EPC 项目；马来西亚石油制氢 EPC 项目；SLNG 4B 项目；印尼图班炼化一体化项目 U2 LNG 包；印尼图班炼化一体化项目 R1 炼油包；伊拉克西古尔纳二高压分离器 EPC 项目；伊拉克 9 区块油田综合设计服务项目；伊拉克鲁迈拉油田技术服务项目；伊拉克 10 区块 3 万桶/天 EPF 油田地面建设项目；伊拉克 Siba 气田 PMC 项目；伊拉克 Siba 气田技术服务项目；阿尔及利亚乙烯 BOG 回收项目；阿尔及利亚国家石斯基克达 RA1K 燃料油炼化厂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阿尔泽炼油厂 120 万吨/年石脑油加氢及催化重整项目等	135.40
新增履约担保额度合计（以上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			438.54

注：以上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

（三）担保额度有效期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四）申请授权事项

上述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批后，在额度范围内进行如下授权：

1. 董事长办公会审批：

(1) 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内的下属分、子公司授信、履约担保额度的调剂事项。

(2)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担保类授信协议和单笔担保金额小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2. 董事会审批：

(1) 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外的下属分、子公司授信和履约担保项目的调剂事项。

(2) 单笔担保金额大于等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五) 信息披露

担保协议的实际担保金额等主要内容,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六)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全资企业、控股企业、其他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分、子公司,被担保人信息见附表3《预计2024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三、本次预计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为公司各级分、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及履约担保额度并取得授权,将有利于优化公司担保管理的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市场开发及承揽工程业务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表1：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被担保人名称	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	李小宁	境内、外石油天然气、石油化工、海洋工程、施工总承包及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3,953,521	2,775,819	1,177,702	3,305,602	49,007	70.21%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澳大利亚子公司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布里斯班	阎益龙	EPC 总承包、勘探、监理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171	1,884	8,287	18,257	1,719	18.52%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薛枫	工程建设、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运营维护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4,148,713	3,459,344	689,368	2,305,041	1,107	83.38%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宋少光	建筑工程项目、轻纺工程项目、石油天然气工程项目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26,070	1,383,238	542,832	1,837,225	6,614	71.82%
派特法寰球联营体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PETROFAC HQC IJV LLC.）	沙迦	Jignesh Jayantilal Doshi	建筑工程项目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30%	-	-	-	-	-	-

被担保人名称	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寰球马来西亚公司	马来西亚	徐斌	工程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管理、开车指导、 项目评估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39,944	68,839	-28,894	3,481	-15,924	172.34%
寰球阿联酋工程公司	阿布扎比	孙哲	市场的开发与推广, 炼 油和石油化工的工程咨 询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98,683	112,739	-14,056	8,361	661	114.24%
中国昆仑工程 有限公司	北京市	李利军	境内、外化工石化医药 工程、建筑工程、轻纺 工程、项目管理、工程 总承包; 工程勘察; 工 程监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 公司 100%	608,581	505,759	102,821	435,040	11,233	83.10%
青岛华油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 南区延安 三路 113 号甲	江陈琴	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管 理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信 息技术咨询业务, 认证 咨询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100%	4,931	1,670	3,260	12,198	249	33.88%

被担保人名称	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李广超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2,469	5,951	6,517	45,418	897	47.73%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李海鹏	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招投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监理、质量管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8,311	10,332	7,978	27,187	570	56.43%
吉林梦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市	曹东君	工程项目管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8,208	1,669	6,539	21,603	867	20.34%
兰州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兰州市	孙健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工程咨询；工程监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47,604	36,818	10,785	11,808	10	77.34%
北京斯派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江陈琴	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招标及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技术推广服务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14	322	1,591	1,626	233	16.86%

被担保人名称	尚在担保期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寰球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王峰	物业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设备监理；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5,946	1,038	4,907	10,334	173	17.47%

附表2：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是否逾期
1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83.38%	THAI PIPELINE NETWORK COMPANY LIMITED	OIL PIPELINE EXTENSION TO NORTHEAST REGION (OPEN) PROJECT	美元	285,000,000.00	泰国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285,000,000.00	2018.11.15	预计 2024.9.30	是	否
2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马来西亚公司 HQC Engineering Malaysia Sdn. Bhd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72.34%	TecnimonthQC Sdn. Bhd.	马来西亚国家石油公司 RAPID 项目 P7 标段 3315 聚丙烯装置 EPC 总承包 工程机械安装工程	美元	37,690,000.00	马来西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37,690,000.00	2017.07.31	预计 2024.10.31	是	否
3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马来西亚公司 HQC Engineering Malaysia Sdn. Bhd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72.34%	hengyuan refining company berhad	恒源炼厂欧 4 升级改造项目	美元	130,300,000.00	马来西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130,300,000.00	2019.8.14	预计 2024.10.31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名称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4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马来西亚公司 HQC Engineering Malaysia Sdn. Bhd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72.34%	ATB Sdn. Bhd.	ATB 项目	美元	57,000,000.00	马来西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57,000,000.00	2019.9.19	预计 2024.3.31	是	否
5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寰球阿联酋工程公司 China HuanQiu Contracting &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 Abu Dhabi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14.24%	BP IRAQ N.V	鲁迈拉油田地面设施通用设计服务项目	美元	50,000,000.00	阿联酋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50,000,000.00	2018.02.10	预计 2024.12.31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是否逾期
6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83.38%	阿曼储罐终端贸易有限公司 Oman Tank Terminal COMPANY L. L. C.	阿曼拉斯玛卡兹项目	美元	320,680,265.00	阿曼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320,680,265.00	2018.12.05	预计 2024.9.30	是	否
7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70.21%	泰国石油公司 (PTTEP) & 阿尔利亚国家石油公司 (SONATRACH) & 中海油 (CNOOC) 联合体	阿尔及利亚 HBR 油田开发一期项目	美元	116,262,667.00	泰国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116,262,667.00	2019.11.24	预计 2024.09.10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名称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是否逾期
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71.82%	巴斯夫一体化(广东)有限公司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乙烯区EPC总承包项目	人民币	6,162,083,739.00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人民币	6,162,083,739.00	2022.11.10	预计 2027.09.30	是	否
9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71.82%	巴斯夫一体化(广东)有限公司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聚乙烯项目	人民币	1,512,662,210.11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人民币	1,512,662,210.11	2023.7.20	预计 2026.09.30	是	否
10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70.21%	阿尔及利亚汀弗塔邦科特集团 (Groupement Tin Fouy é Tabankort)	弗塔邦科特集团气田中心处处理厂地面设施改扩建设及南部24口气井集输管网项目	美元	143,537,022.40	阿尔及利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143,537,022.40	2023.7.25	预计 2028.4.30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是否逾期
11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100%	83.38%	东非原油管道有限公司(EACOP公司)	东非原油外输管道项目	美元	804,173,695.20	乌干达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804,173,695.20	2023.7.25	预计2028.6.21	是	否
12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100%	83.38%	TOTAL ENERGIES E&P UGANDA B.V (道达尔能源勘探与开发乌干达公司, 简称TEPU)	东非原油外输(上游)管道项目	美元	55,778,760.48	乌干达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55,778,760.48	2023.12.29	预计2028.6.30	是	否
13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Australia) Pty Ltd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00%	18.52%	Arrow Energy Pty Ltd	站外施工服务主合同(MSA)	澳元	25,000,000.00	澳大利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澳元	25,000,000.00	2023.5.30	预计2028.8.27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名称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14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派特法寰球联营体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 PETROFAC HQC IJV LLC.)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30%		STEP POLYMERS SPA	阿尔及利亚 PDH/PP 项目	美元 /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98,524,934.00/41,461,275,033.00	阿尔及利亚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美元 /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98,524,934.00/41,461,275,033.00	2023.12.15	2029.3.30	是	否
15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70.21%	银行	授信业务	人民币	6,955,056,208.65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担保	人民币	6,955,056,208.65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名称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名称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16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83.38%	银行	授信业务	人民币	6,778,699,366.97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担保	人民币	6,778,699,366.97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是	否
17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及其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71.82%	银行	授信业务	人民币	3,541,430,460.52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担保	人民币	3,541,430,460.52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是	否
1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昆仑工程及其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83.10%	银行	授信业务	人民币	404,273,180.95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担保	人民币	404,273,180.95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是	否

尚在担保期的担保事项情况表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			受益人	被担保基础业务				担保内容							
		名称	股东及股比	资产负债率	名称	事项	币种	金额	国别	方式	种类	币种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是否按股比	是否逾期
19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项目管理分公司下属企业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77.75%	银行	授信业务	人民币	124,166,827.61	中国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担保	人民币	124,166,827.61	以实际业务生效日为准	以实际业务到期日为准	是	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在担保期的担保金额合计：折合人民币 50,447,704,670.35 元

附表3：预计2024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六铺街 6 号	李小宁	境内、外石油天然气、石油化工、海洋工程、煤化工、施工总承包及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运营维护、结构设计的设计选、安装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3,953,521	2,775,819	1,177,702	3,305,602	49,007	70.21%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澳大利亚子公司	澳大利亚布里斯班	阎益龙	EPC 总承包、勘探、监理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171	1,884	8,287	18,257	1,719	18.52%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	曹阳	化工石油施工总承包特级，一、二、三类压力容器制造安装、机械加工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1,173,014	950,624	222,390	646,410	3,563	81.04%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36 号	王荣青	主营范围为炼化工程项目建设,油田地面工程建设,橇装设备设计与制造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652,490	523,780	128,710	436,177	1,190	80.27%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	成都市升华路 6 号	杜通林	天然气地面建设的勘察设计、油气田地面整装工程、LNG、油气库、城市规划与民用建筑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59,187	258,346	100,841	260,128	8,431	71.93%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建设路中路 3 号	郭慧军	国内外石油天然气、建筑市政公用及其他行业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149,801	128,151	21,650	150,901	2,412	85.55%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115 号	谭振海	测绘服务、软件和信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等业务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471,081	431,428	39,653	446,780	4,092	91.58%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北京设计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2 号 B 座 3 层 301 室 -303 室	张吉明	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培训;设备维修及销售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216,123	203,408	12,715	275,750	7,944	94.12%
北京迪威尔石油天然气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8 号	张吉明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4,929	18,614	16,315	28,530	412	53.29%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阿布扎比分公司	阿布扎比	朱健	EPC 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77,051	377,051		88,753		100.00%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伊拉克分公司	伊拉克	张友森	EPC 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294,646	294,646		503,394		100.00%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8 号	刘中民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131,380	150,870	-19,490	44,314	1,360	114.83%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甘肃省敦煌市七里镇新区	马建波	石油天然气, 石油化工 EPC 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21,407	16,308	5,098	17,965	378	76.18%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华东环境岩土工程分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 113 号甲	方浩亮	石油天然气, 石油化工 EPC 总承包、安全环保咨询, 服务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9,045	4,290	476	1,032	6	47.43%
青岛中油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 113 号甲	方浩亮	石油天然气, 石油化工 EPC 总承包、安全环保咨询, 服务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4,640	9,255	25,385	21,176	272	26.72%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Co., Ltd (Dubai Branch)	阿联酋迪拜	张吉明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等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0,811	25,519	5,292	25,172	191	82.82%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薛枫	工程建设、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运营维护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00%	4,148,713	3,459,344	689,368	2,305,041	1,107	83.00%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简朝明	设计咨询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237,740	159,252	78,487	165,971	15,158	6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王基翔	设计咨询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27,270	24,212	3,058	24,252	1,874	88.78%
廊坊北检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郑楠	无损检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1,090	10,894	195	4,932	1,041	98.24%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洪亮	管道安装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278,777	242,866	35,910	181,791	1,482	87.12%
徐州东方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洪亮	管道检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5,845	4,365	1,480	4,390	152	74.67%
郑州华龙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中牟	陈中安	工程无损检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4,583	3,343	1,240	3,933	4	72.95%
河北华北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河北省任丘市	金龙	建设工程施工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388,266	404,758	-16,492	202,360	121	104.53%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河北方圆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河北省任丘市	郭长春	管道检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6,714	6,088	626	2,680	10	90.67%
大港油田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刘一峰	工程建设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441,682	490,615	-48,932	314,888	861	117.48%
天津滨海科迪检测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吴立春	无损检测工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3,581	4,207	-626	4,731	37	115.72%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通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任瑞军	石油通信专网内的电信业务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99,901	80,280	19,620	80,852	88	80.36%
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张强	材料采购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43,998	138,533	5,464	84,084	321	96.21%
中油管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邹毓虎	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87,074	80,369	6,705	11,491	0.2	92.30%
中油管道防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张化生	防腐工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56,383	54,929	1,454	20,818	433	97.42%
中油管道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王玮	油气储运其他专用设备制造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59,290	40,660	18,630	31,743	2,670	68.58%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廊坊开发区中油龙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宋鹏	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33,731	30,833	2,897	37,486	63	91.41%
中油管道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李育忠	管道检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27,745	16,619	11,126	22,730	1,718	59.90%
东北石油管道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刘旭忠	管道抢维修工程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86,848	38,438	48,410	49,642	6	44.26%
沈阳惠东管道控制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滕然	管道自动化及工业控制系统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3,939	2,108	1,831	4,100	264	53.51%
西安西北石油管道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崔志忠	工程建设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13,371	98,116	15,255	148,885	66	86.54%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伊拉克分公司	伊拉克巴格达市	高辉明	工程建设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45,364.80	145,765.55	-400.75	158,999.20	40,008.79	100.28%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坦桑尼亚分公司	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	罗爱民	工程建设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52,450.34	51,450.31	1,000.03	44,043.86	996.46	98.09%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子公司	马来西亚吉隆坡	王海涛	工程建设等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2,087.07	12,825.41	-738.34	1,886.10	-738.34	106.11%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创达 2 路 1 号	宋少光	建筑工程项目、轻纺工程项目、石油天然气工程项目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26,070	1,383,238	542,832	1,837,225	6,614	71.82%
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王志奉	石油化工、建筑工程咨询设计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210,360	115,307	95,053	126,715	2,577	54.81%
中石油吉林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王雪飞	石油化工工程、建筑工程、管道工程、消防工程、防腐保温工程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28,852	67,958	60,894	100,871	9,326	52.74%
大庆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王晓峰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设计、工程监理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127,706	80,889	46,817	111,348	7,064	63.34%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上海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807 号	李宇鹏	工程设计、总承包、咨询及成套设备,压力容器及压力管道设计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70%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21.99%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1%	100,104	86,168	13,936	91,666	2,313	86.08%
新疆寰球工程公司	新疆独山子	李现和	工程设计服务,监理服务,总承包管理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53,522	38,952	14,570	36,791	1,780	72.77%
广东寰球广业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99 号	焦晋安	工程设计、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项目及工程管理工程总承包业务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70%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30%	32,626	24,307	8,319	93,776	2,162	74.50%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省桂林市	关一卓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375,736	292,039	83,697	342,217	1,685	77.72%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寰球阿联酋工程公司	Abu Dhabi island,-East ~ : 0, 16 , Building , Ahlam Hassan Muhammad Ali	孙哲	市场的开发与推广, 炼油和石油化工的工程咨询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98,683	112,739	-14,056	8,361	661	114.24%
寰球胜科工程有限公司	新加坡	刘昊	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管理、开车指导、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81% SEATRIUM FIXED PLATFORMS PTE LTD 19%	24,925	35,248	-10,323	-873	-8,930	141.42%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公司	马来西亚	徐斌	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管理、开车指导、项目评估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39,944	68,839	-28,894	3,481	-15,924	172.34%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新疆独山子	李现和	工程设计服务, 监理服务, 总承包管理等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100%	8,205	7,556	648	3,298	431	92.00%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在增光路 21 号	李利军	境内、外化工 石化医药工 程、建筑工程、 轻纺工程、项 目管理、工程 总承包;工程 勘察;工程监 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 工程有限公司 100%	608,581	505,759	102,821	435,040	11,233	83.10%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上地信息 路 8 号 1 幢 1 层 104-108 室	李广超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 询业务;招 投标代理服 务;采购代理 服务;对外承 包工程等	中国石油集团 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 100%	12,469	5,951	6,517	45,418	897	47.73%
兰州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兰州市西固 区福利西路 191 号	孙健	化工石化医药 行业甲级、工 程咨询;工程 监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 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 100%	47,604	36,818	10,785	11,808	10	77.34%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青岛华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江陈琴	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认证咨询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4,931	1,670	3,260	12,198	249	33.88%
北京斯派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江陈琴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招标及代理,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监理, 技术推广服务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14	322	1,591	1,626	233	16.86%
吉林梦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 吉林市	曹东君	工程监理服务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8,208	1,669	6,539	21,603	867	20.34%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 2024 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寰球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王峰	物业管理,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 设备监理; 代理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5,946	1,038	4,907	10,334	173	17.47%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廊坊市广阳区	李海鹏	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招投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监理、质量管理等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8,311	10,332	7,978	27,187	570	56.43%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确保我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连贯性，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为 39.3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89 亿元。2022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6 家，收费总额 4.6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

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邵立新先生，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独立复核合伙人：詹军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敏玲女士，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公司拟就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项目向信永中和支付审计费用 731 万元。

二、续聘内控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中天恒”)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确保我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客观性、连贯性,拟续聘北京中天恒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5年10月1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0449号中国(北

京) 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首席合伙人：赵志新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中天恒合伙人（股东）43人，注册会计师22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120人。

北京中天恒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29,356.58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仓储行业、烟草行业、煤炭行业、电力热力燃气行业、石油石化行业、冶金行业、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交通运输及邮政行业、批发与零售贸易行业、住宿与餐饮行业、社会服务行业、传播与文化行业、农林牧渔行业、金融保险行业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中天恒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3年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北京中天恒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0人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人次和纪律处分0人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志新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独立复核合伙人：于维严女士，200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施莹华女士，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公司拟就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向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7.15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 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根据 2024 年财务收支预算及融资计划，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的融资额度（包括存量）。以上 56 亿元融资额度中，包括拟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金融机构（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相关的关联交易 55 亿元。

上述融资额度为公司实际融资金额上限，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需求以及融资方条件确定，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卖方信贷、项目贷款等。

一、 授权情况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权限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办理相关业务审批，其中融资项目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融资由董事会审批；融资项目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下的融资由董事长审批。股东大会将不再逐笔就授权和融资事项形成决议。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 对公司影响

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金融机构发生融资相关的关联交易，贷款利率等融资费用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转回、核销 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要求，为客观、准确和公允地反映企业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下属企业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测试结果做出了计提、转回、核销处理。

相关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3,207.4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795.41
存货跌价准备	281.38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69.09
合计	56,353.31

2023 年度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6,353.31 万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因债务方资金短缺胜诉无可执行财产，或存在债务方破产注销因素等原因计提，以及按

照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部分工程项目质保金全额收回存在风险、债务方资金链断裂难以收回工程款等原因计提，以及按照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因部分工程项目债务方违约计提；预付账款坏账准备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因债务方破产计提。

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381.05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447.05
合计	1,828.10

2023 年度公司共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1,828.10 万元，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收回欠款。

三、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84.1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80
存货跌价准备	81.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3.79
合计	1,063.79

2023 年度公司共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1,063.79 万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核销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胜诉债务方无可执行财产，或债务方破产并无可抵债资产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核销主要为下属企业胜诉债务方无可执行财产；存货跌价准备核销主要为下属企业原材料报废处置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核销主要为下属企业无法使用的资产报废处置。

四、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公司计提和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入当期损益，以上资产减值准备使公司 2023 年利润总额相应减少 54,525.21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公司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因上述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均已计提足额的减值准备，不会对当期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相关情况如下：

一、发行种类及发行主要条款

（一）发行种类

发行种类为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人民币或外币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

（二）发行主体、规模及发行方式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本公司作为发行主体。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为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发行方式为一次或分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对象分别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如发行公司债券，则可向公司股东配售。

（四）期限与品种

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最长不超过 10 年，可以是单一期限

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

（五）募集资金用途

预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偿还金融机构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和/或项目投资等用途。

（六）授权有效期

授权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如果董事会及/或其转授权人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二、授权事项

（一）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它市场条件：

1. 决定是否发行以及确定、修订、调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发行种类、发行规模、具体期限品种和规模、具体条款、条件和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数量、实际总金额、币种、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以及在债券存续期限内是否对债券利率进行调整、发行地点、发行对象、发行时机、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清偿顺序、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网上网下发行比例、具体申购办法、是否上市、上市地点、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

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具体配售安排、承销安排、债券上市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 就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制订、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为发行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办理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它事项)。

3. 在董事会已就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4. 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办理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上市的相关事宜,制订、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 如发行公司债券,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

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作出关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等决定作为偿债保障措施。

(二)自取得股东大会就前款 1-6 项之批准及授权时起,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它市场条件、法律法规等具体决定和执行。

以上议案, 请予审议。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合规开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及《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要求，现拟定公司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年度计划，相关情况如下：

三、 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的发展，国际结算过程中涉及大量外币业务。为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影响，实现稳健经营、持续发展，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建设公司）拟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全额交割远期进行套期保值，合理管控汇率风险。

（二）交易金额

工程建设公司拟在不超 3.82 亿美元的总额度内开展全额交割远期交易，期限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期限内任一时点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82 亿美元，期限内任一时点

余额不超过 1.91 亿美元。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1.工程建设公司审批单笔成交金额在 0.5 亿美元（含，等值人民币或外币）以下的交易。2.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审批单笔成交金额在 0.5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或外币）以上的交易。

工程建设公司与财务公司设有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授信额度，无需缴纳保证金和权利金，无资金占用情况，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工程建设公司拟开展的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交易品种为外汇类，交易工具为全额交割远期，在境内外与财务公司以场外交易方式进行。

其中，工程建设公司拟在财务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石油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开展全额交割远期，为境外外汇敞口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产品结构清晰，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和客观的业务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中国石油财务（香港）有限公司与 37 家银行签署融资授信额度，穆迪长短期信用评级 A2/P1，标普长短期信用评级 A/A1，不良资产率和不良贷款率为零，履约能力强，可以确保在正常情况或特殊背景下均有能力提供稳定、可靠和足够的现

金来源，满足流动性需求。

(五) 交易期限

上述业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

四、 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1995年7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了《关于筹建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5〕267号)，同意筹建财务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8558M

3. 注册资本：1,639,527.31 万元

4. 法定代表人：刘德

5.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中国石油大厦A座8层-12层

6. 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二)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末，财务公司资产总额为5,281亿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78亿元，税后净利润66亿元。

(三)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100%股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与财务公司受同一法人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选择财务公司为交易对手可以有效降低履约

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五、 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公开报价商议确定，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符合关联交易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交易对公司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用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交易。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公开报价商议确定，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进行会计处理。

七、 授权情况

提请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权限在计划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进行授权：

工程建设公司在不超过 3.82 亿美元的总额度内开展全额交割远期交易，期限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期限内任一时点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82 亿美元，期限内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 1.91 亿美元。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1.工程建设公司审批单笔成交

金额在 0.5 亿美元（含，等值人民币或外币）以下的交易。2. 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审批单笔成交金额在 0.5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或外币）以上的交易。

八、 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用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交易。但在交易过程中也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包括：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相应的汇率价格波动可能对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产生一定的市场风险。

2. 履约风险：如遇交易对手违约，公司可能无法按照约定对冲公司经营业务风险。

3.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完成交易带来的风险。

4.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或政策发生变化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5. 其他风险：如政策风险、操作风险等。

九、 风险防控措施

1.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在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财务公司以公司的账户开展交易。

2. 公司禁止从事任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投机交易，选择结构简单的产品，以达到控制成本、锁定收益的目的。

3. 公司具备完善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的人员，确定授权权限范围，有效防范业务操作风险。

4. 公司针对自身经营状况、交易处理能力和财务承受能力，合理确定亏损预警线等风险控制指标，并审慎选择全额交割远期交易价格及期限。

5. 对于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生产经营发生调整等因素，导致预期套期保值目标产生重大偏离或难以实现的，公司将重新评估套期保值策略和操作方案；需要调整操作方案的，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6. 公司将对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交易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评价并对套期保值效果进行总结分析，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7. 每年年终公司安排中介机构对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